会昌县人民法院2019年部门预算草案编制说明

**一、部门职责和基本情况：**会昌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，肩负着打击犯罪，保护人民，服务经济建设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职责，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。内设机构15个，编制数77人，在职人数67人，退休人员23人。

**二、收支情况说明：**会昌县人民法院（包括下属单位）2019年收入预算总额为3369.41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1863.13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1506.28万元。支出预算总额为3369.41万元。**按支出类别划分**：基本支出2919.72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6.65%，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009.43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9.70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40.59万元、资本性支出160万元；项目支出449.69万元。**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**：公共安全支出3192.8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.49万元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8.59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55.5万元。

**三、“三公经费”增减变化情况：**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无支出；公务接待费35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6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**四、政府采购情况：**采购预算160万元，采购项目6宗。

**五、名词解释：**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